

苏州科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科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7,480,359.75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03,515,051.98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99,996,699.80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97,022,366.28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资金安排计划及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拟定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公司2021年度业绩亏损且报告期末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均为负数，同时公司已实施完成2021年度中期利润分配，即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29,143,32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公司共计分配现金股利98,742,998.70元（含税）人民币。

鉴于此，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公司拟定2021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需要，该预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我们同意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科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